

## 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10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于2025年1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汤昌茂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切实推动公司投资价值提升，增强投资者回报，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制定《公司市值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

2、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收

## 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经审议，董事会认为：

为更好地实现公司战略发展目标，进一步整合财务、技术、市场、生产等方面的资源优势，提高公司对子公司的决策效率，降低管理成本与控制风险，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人民币7,439.80万元，收购控股子公司珠海市邑升顺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邑升顺”）少数股东32.2348%的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珠海邑升顺100%股权。

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员签订相关股权转让协议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规定，本次股权收购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股权收购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股权转让协议。

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13日